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7樓

承辦人：蔡秀娟

電話：06-2991111轉8823

傳真：06-2956839

電子信箱：we73010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社工字第10411554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住民委員會104年11月18日原民社字第1040064928號函影本暨相關附件(1155413A00_ATTCH1.pdf、1155413A00_ATTCH2.pdf、1155413A00_ATTCH3.pdf、1155413A00_ATTCH4.pdf、1155413A00_ATTCH5.pdf、1155413A00_ATTCH6.pdf)

主旨：函轉原住民委員會「原住民族委員會培育原住民社會工作專業人力獎勵要點」修正發布令、要點規定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，並自中華民國105年1月1日生效，惠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委員會104年11月18日原民社字第104006492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上開公函暨相關附件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勞工局、臺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、臺南市政府照顧服務管理中心、臺南市立仁愛之家

副本：本局人民團體科(含附件)、本局婦女及兒童少年福利科(含附件)、本科老人福利科(含附件)、本局社會救助科(含附件)、本局身心障礙福利科(含附件)、本局社會工作及家庭福利科(含附件)

2015-11-24
10:14:00
章



1041155413